

# 報 告 書

## REPORT

---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  
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审核报告

中天运[2016]鉴字第 90001 号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JONTE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  
**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审核报告**

审计单位：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10-88395676

传真电话：010-88395200

# 报告书

R E P O R T

## 目 录

- 一、专项审核报告
- 二、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 三、事务所资质证明

#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以自筹资金

### 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审核报告

中天运[2016]鉴字第 90001 号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或“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 一、 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编制《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以获取有关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中金额和披露的证据。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 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与贵公司截至 2016 年 11 月 22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支出情况相符。

#### 四、 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审核报告仅供贵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 一、编制基础

本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是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编制的。

### 二、募集资金的数额和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6年9月5日下发的《关于核准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辛德芳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文号为“证监许可【2016】2017号”）核准，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31,483,105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截至2016年11月4日，公司向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7.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79,999,987.5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62,675,751.55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中天运[2016]验字第90108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 三、报告书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人民币38,000万元，募集资金拟用于以下项目：

| 序号 | 募集资金用途                               | 所需金额（万元） |
|----|--------------------------------------|----------|
| 1  |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 13,790   |
| 2  | 益泰医药铼 <sup>188</sup> Re]-HEDP 临床研究项目 | 2,000    |
| 3  | 中泰生物生产线建设及改造                         | 7,000    |
| 4  | 补充中泰生物的流动资金                          | 2,000    |
| 5  | 支付本次交易相关的中介机构费用和其他税费                 | 2,500    |
| 6  |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 10,710   |

|     |        |
|-----|--------|
| 合 计 | 38,000 |
|-----|--------|

若本次实际募集配套资金数额少于上述计划,公司将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情况安排募集资金,募集配套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 四、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为保障本次交易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已以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先行投入。截至2016年11月22日,公司累计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2,45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序号  | 募集资金项目                                | 项目投资总额 | 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 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
|-----|---------------------------------------|--------|----------|----------|
| 1   |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 13,790 | 2,145    | 2,145    |
| 2   | 益泰医药铼 <sup>[188Re]</sup> -HEDP 临床研究项目 | 2,000  | 127      | 127      |
| 3   | 中泰生物生产线建设及改造                          | 7,000  |          |          |
| 4   | 补充中泰生物的流动资金                           | 2,000  |          |          |
| 5   | 支付本次交易相关的中介机构费用和其他税费                  | 2,500  | 178      | 178      |
| 6   |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 10,710 |          |          |
| 合 计 |                                       | 38,000 | 2,450    | 2,450    |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23日